

证券代码：601600

股票简称：中国铝业

公告编号：临 2013-009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公司为中铝国贸香港有限公司 提供对外担保授权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资源和能源战略发展规划和国际化矿业公司的发展目标，为支持国贸香港拓展国际贸易、开展海外业务，公司决定为中铝国贸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香港”）海内外融资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限额为 2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2012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该担保授权事项。2012 年 10 月 12 日，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该担保授权事项，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决议批准之日起至 2012 年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时止。（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 2012 年 8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公司为所属公司中铝国贸香港有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和 2012 年 6 月 30 日披露的《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2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12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

由于上述海内外融资担保事项尚未实际发生，公司拟在 2013 年度继续使用上述融资担保额度，因此公司决定将为国贸香港提供担保的授权期限延长至 201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时止。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铝国贸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香港金钟夏愨道 16 号远东金融中心 45 层 4501 室

注册资本：1000 万港元

经营范围：投资和贸易

与本公司的关系：系本公司间接控制的控股公司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国贸香港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649,865,875.07 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 2,450,679,755.49 元人民币，净资产为 199,186,119.58 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 170,809,826.40 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3 月 27 日